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创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11,550,000 股减少至 11,165,700 股，持股比例由 8.25% 减少至 7.98%，权益变动触及 1%。
- 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19409800K

法定代表人：张漫辉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与科新路交叉口海源高新天地商业广场 1 幢 21 层 2108 号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00-06-15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具体变动期间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2月19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4,300	0.27%

注：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三)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550,000	8.25%	11,165,700	7.98%

根据2025年1月10日发布的《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相关规定，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后，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在触及或者跨越1%及其整数倍时披露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红塔创新持有的公司股份由11,550,000股减少至11,165,700股，持股比例由8.25%减少至7.98%，权益变动触及8.00%，适用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情形。

(四)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其他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一)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